



潮宏基  
CHJ JEWELLERY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0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2,55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负责人廖木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松秋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潮宏基	指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潮鸿基投资	指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廖木枝先生，控股股东潮鸿基投资的第一大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潮宏基	股票代码	00234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潮宏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CHJ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廖木枝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俊雄	林育昊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4号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4号
电话	0754-88781767	0754-88781767
传真	0754-88781755	0754-88781755
电子信箱	stock@chjchina.com	stock@chjchina.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6,926,804.61	1,135,392,388.90	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790,721.86	106,250,234.14	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434,322.48	104,967,837.44	1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457,054.06	149,363,872.02	3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0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9%	7.04%	-1.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41,211,211.26	3,415,757,277.77	2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8,038,737.09	2,232,773,674.69	3.37%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7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01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9,530.70	理财产品收益及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7,52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	
合计	10,356,399.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报告期内，因一方面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预期影响，消费市场需求不旺，另一方面黄金价格持续上涨势头不再，投资性需求拉动的足黄金消费受到较大影响，给上半年国内黄金珠宝零售市场带来较大压力。特别是第二季度因去年同期黄金抢购热潮导致基数异常偏高，今年上半年业内足黄金类产品销售额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但国内经济仍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国民收入不断提高，中产阶层逐步扩大，国内市场进入另一消费升级阶段，消费者开始更为注重产品品质及个性化设计，众多“轻奢”品牌（产品）得到了快速增长的机会。

上半年面对短期的市场压力，公司根据年初确定的经营目标和工作重点，重点吸引时尚消费能力和意愿快速提升的中高端消费人群，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经营计划，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促使上半年业绩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692.68万元，同比增长7.18%，实现净利润12,779.07万元，同比增长20.27%；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434,121.12万元，同比增加27.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30,803.87万元，同比增加3.37%。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业务是对“CHJ潮宏基”和“VENTI梵迪”两个珠宝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各项业务保持稳定发展。2014年6月底公司完成了对亚太知名女包品牌“FION菲安妮”100%的股权收购，下半年公司主营业务将相应增加女包业务模块。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16,926,804.61	1,135,392,388.90	7.18%	
营业成本	828,911,840.11	803,215,070.74	3.20%	
销售费用	219,855,906.12	180,732,912.24	21.65%	
管理费用	18,678,494.50	18,834,397.38	-0.83%	
财务费用	10,354,320.74	14,112,750.52	-26.63%	
所得税费用	23,324,135.76	15,176,892.78	53.68%	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7,054.06	149,363,872.02	33.5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利润提升并且通过增加借金方式控制采购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707,066.26	-55,429,295.84	812.35%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支付相关的股权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29,284.05	-21,094,079.30	-1,742.78%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相关的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31,065.08	72,828,615.16	-44.6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所支付的股权款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本年度公司继续推进多品牌运营战略实施，发挥集团管控协同效应，推进复合型渠道模式，提升运营效率，扩大品牌影响力，强化产品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上半年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结合市场变化调整工作进度，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 1、多品牌战略加速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收购香港FION Limited（菲安妮有限公司）50.2827%和12.686%的股份，连同之前公司已持有股份，从而实现全资控股亚太知名女包FION品牌。至此，公司形成了以“CHJ潮宏基”、“VENTI梵迪”及“FION菲安妮”为核心的、贯穿珠宝和女包两大业务领域的多品牌运营格局。公司将充分整合各品牌业务资源，实现各业务模块在市场推广、客户资源、渠道拓展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协同发展。“FION菲安妮”品牌将持续给公司发展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也将是公司继续推进多品牌战略的新平台。

为推进公司多品牌战略的实施，公司也进一步提升集团管控的能力，以保证多品牌战略的有效实施以及风险管控。公司对内部管控体系进行持续检查和优化，强化内部审计力度，加强集团层面在财务、人力以及法务等方面对各业务模块的支持服务力度。此外，也加强各业务模块之间协同机制的建设，充分发挥集团协调优势。为保证公司持续发展的人力需求，公司将原终端商学院升级为“潮宏基商学院”，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培育体系，以培养和输送各业务模块发展需要的人才。

### 2、拓展和优化品牌专营店渠道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旗下三大品牌在中国大陆拥有专营店共计906家，其中“CHJ潮宏基”珠宝门店576家，“VENTI梵迪”珠宝门店60家，“FION菲安妮”女包门店270家。

上半年公司继续推动渠道拓展和优化建设，加盟业务发展逐步达到预期目标，陆续开拓的机场商业渠道也取得可喜成绩，目前已在广州、沈阳、昆明、深圳、珠海、潮汕开设6家“CHJ潮宏基”机场专卖店和1家“FION菲安妮”机场专卖店。机场专卖店的建设，一方面满足了快速发展的机场商业市场需求，实现直营渠道的有效拓展，另一方面也让更多消费者接触和体验公司旗下品牌，提升了公司品牌形象，对品牌传播和提高认知度有着积极作用。

### 3、推进电商运营和O2O项目建设

公司继续以全网营销策略积极拓展品牌化电子商务，整合众多资源，与阿里巴巴，腾讯，京东，唯品会等公司展开合作，进驻第三方电商平台，通过专门开发设计适合网上消费者的产品，吸引并培育了一定的消费群体，在珠宝类目中销售规模排名前列，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同时，结合移动互联技术应用，推进O2O线上线下业务进一步融合，采用小步快跑的方法，实施产品电子图库建立，库存共享，支付闭环建

立，终端门店试点，官网优化，会员俱乐部升级等工作，以“电商平台+品牌官网+微信微博”等方式，实现线上线下互动引流，有效推送产品信息，增强顾客互动，提升服务体验。在世界杯期间，哆啦A梦世界杯款通过预售的形式，结合微信预售宣传、微信世界杯竞猜和世界杯小游戏等提升产品知名度，并通过微信引流到线下实体店成交，取得超预期效果，进一步有效推进O2O商业模式的建设。

#### 4、继续提升单店运营能力

公司各品牌均继续重视内生式增长，把单店业绩和销售排名的提升作为重要着力点，通过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供应链管理、加强营销策划等后台支持，结合“克拉女人”活动、高级珠宝巡展、商场中厅巡展等专项推广促销活动，挖掘新的业绩增长点，使专营店的运营能力得到提升，虽然在整体经营环境欠佳的情况下，公司K金及K金镶嵌首饰仍保持稳定的持续增长。此外，公司也高度重视终端团队建设和灵活的激励机制，构建充分发挥员工主观能动性的工作环境，确保未来单店持续的盈利增长能力。

#### 5、提高品牌影响力

上半年除了常规的品牌宣传，CHJ与《周末画报》合作发布了“2014彩金珠宝潮流趋势”，首度邀请时尚创意领域的跨界设计师设计K金概念作品，巩固在K金领域的行业影响力和设计竞争力；在婚庆市场方面，携手国际铂金协会开发“爱之礼赞”婚钻系列，并在高端婚庆杂志《时尚新娘》深度专题宣传，在线下同步启动“爱之礼赞”全新婚庆形象的巡回推广活动；还与戴比尔斯集团旗下“Forevermark”钻石品牌继续深度合作，拓展新一批授权合作店，联合研发印记系列“心蝶”的新一代婚钻首饰，有效提升了婚庆市场的影响；联合国际潮牌“大嘴猴”开发首饰产品，并针对年轻客户群进行一系列公关传播，在年轻客群中培育品牌知名度。另一方面，潮宏基品牌不忘“弘扬东方文化”使命，作为民族珠宝品牌代表，联合公益组织“稀捍行动”开展“保护非遗花丝首饰工艺”大型媒体发布会，挂牌博物馆为“花丝保护基地”。活动吸引了央视、新华社等国内百余家媒体的报道和转载，不仅召唤起大家对民族工艺的关注，同时也大大加强了公司作为民族珠宝品牌代表的形象印记和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还荣获第三届中国财经峰会颁发的“最佳品牌形象”大奖。

#### 6、提升多产品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产品研发主题前瞻性与差异性，充分发挥复合型研发团队资源，保障产品设计与工艺的研发质量，“CHJ潮宏基”品牌相继推出“熊猫”、“PONY木马”、“Paul Frank大嘴猴”、“San Marco圣马可”、“哆啦A梦世界杯系列”、“迷笛”、“爱之礼赞”等全新系列产品，同时对公司原有东方文化系列、“心蝶”、“星克拉”等款式进行升级换代，强化多产品竞争优势，有效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 7、会员管理和维护工作取得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延续去年会员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提升工作，升级后的CRM系统发挥积极效果，报告期内新增会员数量有较大幅度提升，会员重复购买率同比提升明显，回柜业绩的提升也促进了销售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各品牌积极建设微信、微博等用户沟通平台，结合会员俱乐部升级，大大提高品牌与会员客户的沟通频次以及提升与会员客户的沟通体验，强化会员与品牌之间的粘性，为后续多品牌协同运营以及O2O商务模式的发展铺垫平台。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自 营	1,115,877,450.65	758,623,933.04	32.02%	3.48%	-0.49%	2.71%
品牌代理	92,031,460.01	65,452,155.57	28.88%	77.77%	67.97%	4.15%
批 发	4,939,481.58	4,651,876.88	5.82%	90.15%	141.80%	-20.12%
分产品						
K 金珠宝首饰	558,047,024.14	270,608,370.04	51.51%	25.38%	21.52%	1.54%
铂金珠宝首饰	26,288,630.41	19,607,426.49	25.41%	-27.65%	-25.55%	-2.10%
足金饰品	627,420,344.79	537,948,819.78	14.26%	-3.59%	-2.86%	-0.65%
其他饰品	1,092,392.90	563,349.18	48.43%	104.63%	43.13%	22.16%
分地区						
华 东	670,154,017.57	430,695,374.40	35.73%	5.48%	-1.17%	4.32%
华 南	84,350,418.88	63,286,398.46	24.97%	2.32%	6.67%	-3.05%
东 北	174,239,926.39	116,519,336.57	33.13%	2.60%	-1.19%	2.57%
西 南	27,492,217.00	20,258,936.58	26.31%	-23.35%	-21.61%	-1.63%
华 中	78,211,498.12	58,339,201.98	25.41%	21.32%	16.03%	3.40%
华 北	105,832,054.71	86,385,222.51	18.38%	27.61%	32.27%	-2.88%
西 北	40,364,932.63	26,793,751.28	33.62%	7.18%	-4.52%	8.14%
港澳台	292,729.20	266,484.05	8.97%	8.94%	46.68%	-23.42%
其 他	31,910,597.74	26,183,259.66	17.95%	33.11%	27.65%	3.51%

###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核心竞争力，坚持走品牌经营路线，通过实行产品差异化发展战略，始终坚持提供给客户以设计独特、质量、工艺取胜的质感非凡的产品，同时依托优质的渠道资源、精准的营销体系和规范有效的管理等优势，保持核心竞争力的稳步提升。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自有品牌“潮宏基”在市场上已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做好珠宝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关注中高端消费品行业的成长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收购了亚太知名女包品牌——菲安妮的股权，正式跨行进入女包行业。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轻奢消费品行业实现相关多元化的多品牌经营，并促进旗下各品牌发展各自在品牌、产品、渠道的优势，巩固并提升公司在中高端时尚消费品的品牌运营及连锁经营上的核心竞争力。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79,880,000.00	521,122,450.00	68.84%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FION Limited（菲安妮有限公司）	核心业务是对亚太知名女包品牌“FION（菲安妮）”的连锁经营。	100.00%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镶嵌饰品、饰品、皮革制品、箱包、眼镜	100.00%

####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83	2013年12月18日	2014年06月18日	到期还本付息	5,083		126.73	128.54
交通银行	非关联关	否	保本浮动	1,000	2013年	2014年	到期还本	1,000		5.32	5.33

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 黄山支行	系		收益型		12月19 日	01月24 日	付息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0	2013年 12月24 日	2014年 03月2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0		277.26	277.26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000	2013年 12月25 日	2014年 01月15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000		9	0.8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470	2013年 12月31 日	2014年 01月07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470		1.8	1.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	2014年 01月17 日	2014年 04月18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22.94	22.94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黄山支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14年 01月27 日	2014年 03月28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17.75	17.75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100	2014年 01月29 日	2014年 02月12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100		1.77	1.77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	2014年 02月26 日	2014年 03月05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1.11	1.11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000	2014年 02月26 日	2014年 03月19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000		6.73	6.73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000	2014年 02月28 日	2014年 03月10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000		2.71	2.71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14年 03月07	2014年 04月08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9.64	9.64

公司汕头 黄山支行					日	日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6,000	2014年 03月21 日	2014年 04月14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6,000		15.39	15.39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9,917	2014年 03月26 日	2014年 06月25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9,917		228.42	228.42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600	2014年 03月27 日	2014年 04月1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600		6.21	6.21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黄山支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14年 03月28 日	2014年 06月10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14.03	14.03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	2014年 04月01 日	2014年 04月09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000		1.84	1.84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4,400	2014年 04月10 日	2014年 04月22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4,400		3.91	3.91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700	2014年 04月11 日	2014年 04月22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700		2.68	2.6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4,000	2014年 04月15 日	2014年 04月22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4,000		1.76	1.76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4,000	2014年 04月22 日	2014年 04月29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4,000		4.3	4.3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900	2014年 04月28 日	2014年 05月0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900		2.03	2.03

分行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4,100	2014 年 04 月 29 日	2014 年 05 月 08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4,100		11.47	11.47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3,000	2014 年 05 月 13 日	2014 年 05 月 2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000		2.46	2.46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50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	2014 年 02 月 11 日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40.73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2014 年 02 月 11 日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7.15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2014 年 02 月 11 日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7.15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2014 年 02 月 11 日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7.15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453	2014 年 06 月 24 日	2014 年 09 月 24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3.82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8,680	2014 年 06 月 25 日	2014 年 08 月 2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42.79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300	2014 年 06 月 25 日	2014 年 07 月 14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9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	2014 年 06 月 25 日	2014 年 07 月 10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62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1,800	2014 年 06 月 26 日	2014 年 07 月 10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9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收益 型	2,000	2014 年 06 月 27 日	2014 年 08 月 05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7.58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 黄山支行	非关联关 系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2014 年 06 月 30 日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4.82	
合计				165,003	--	--	--	126,270		1,337.95	770.96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 有）				2013 年 09 月 18 日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 有）				2013 年 10 月 12 日							
				2013 年 12 月 14 日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143.3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85.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34.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3年8月30日，公司向包括廖创宾先生在内的6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55,600股，共募集资金67,247.27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103.9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5,143.34万元。2013年9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9,743.78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已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5,734.81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30,446.24万元，其中29,433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该项募集资金使用及进度情况详见下表。</p>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销售网络扩建项目	否	65,143.34	65,143.34	8,085.31	35,734.81	54.86%	2016年08月01日	1,758.46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143.34	65,143.34	8,085.31	35,734.81	--	--	1,758.46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65,143.34	65,143.34	8,085.31	35,734.81	--	--	1,758.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3 年 9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3】第 13000230238 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197,437,772.4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年 9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 2.9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4）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08 月 30 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刊登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4-047）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零售、生产加工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4,000,000	158,289,864.00	87,077,680.91	62,179,385.75	6,280,327.04	4,282,417.52
杭州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零售。	2,000,000	6,965,849.58	4,502,388.61	10,015,236.05	1,217,647.74	912,983.64
广州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黄金饰品、黄金镶嵌饰品。	1,000,000	3,784,966.80	725,274.91	5,650,663.92	129,721.20	97,290.90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品、鞋帽批发、零售。	1,000,000	2,661,549.55	794,921.37	6,681,256.52	300,196.59	225,147.44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销售：珠宝、钻石、铂金及铂金镶嵌饰品、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0,000	12,454,022.46	1,832,718.53	2,917,228.94	3,505.38	2,629.04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玉器、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礼品、钟表、眼镜、服装服饰、鞋帽、箱包、文体用品、玩具、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计算机及配件、床上用品及家居用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10,000,000	31,869,113.75	14,474,420.04	31,910,597.74	2,871,980.26	1,977,125.57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首饰、工艺品、服装、皮革制品、鞋帽的批发、零售等。	5,000,000	6,497,601.83	5,773,354.20	4,428,411.06	726,793.85	559,638.08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销售。	1,100,000	67,804,819.95	-3,525,811.62	5,126,103.42	-854,999.95	-641,249.96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批发、零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钟表、眼镜、箱包、皮鞋制品。	5,000,000	5,117,112.52	4,914,362.52	17,272.70	40,594.74	51,168.55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	港币 10,320,000	1,479,877,984.70	119,112,453.39	292,729.20	12,028,851.77	11,972,362.08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珠宝首饰、钻石饰品、黄金饰品、工艺品的销售。	1,000,000	1,155,863.72	326,567.50	6,702,264.10	-120,070.63	-90,052.97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	批发兼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镶嵌饰品、饰品、皮革制品、箱包、眼镜	1,000,000	1,167,688.22	-5,287.82	939,715.53	-7,050.43	-5,287.82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受让菲安妮有限公司 50.2827% 的股权	70,128	61,250.25	61,250.25	87.34%	
受让菲安妮有限公司 12.6860% 的股权	17,760			0.00%	
合计	87,888	61,250.25	61,250.25	--	--

##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968.66	至	21,210.83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140.5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下半年销售收入有一定幅度增长以及新增合并菲安妮有限公司业绩		

##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做好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工作，通过实施包括现金分红在内的权益分派方案来回回报投资者，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255.5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4年5月29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没有进行调整或变更。

##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22,555,6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405,338,780.3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的结果，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11,967,268.4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56,754,851.91 元，扣除 2013 年度分红现金股利分配 63,383,340.00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05,338,780.35 元，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351,683,993.90 元。</p> <p>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的提议，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步增长、资本公积金充足，同时结合公司的成长性和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422,555,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845,111,2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该利润分配预案提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2月20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研究员，共2人	公司电商业务发展情况、实施O2O的初步设想及战略规划等。
2014年03月05日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研究员，共1人	菲安妮的经营情况、未来开店模式、与CHJ的协同整合效果、行业发展前景等。
2014年03月05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国泰基金等研究员，共22人	公司并购菲安妮的战略考虑、菲安妮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
2014年03月12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广发基金研究员，共3人	公司门店数量与布局、品牌推广、产品线规划、与FION协同整合情况等。
2014年03月1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基金研究员，共1人	公司门店情况、实施O2O的策略、菲安妮的销售情况、女包行业发展前景等。
2014年04月2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平安养老保险等研究员，共32人	行业发展前景、品类拓展计划、O2O运作、多品牌战略的执行及规划等。
2014年05月1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研究员，共1人	FION门店规模、客群定位、行业成长性、多品牌战略规划等。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坚持依法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交流，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依法履行职责，运作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对涉及的事项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52号）和广东证监局《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广东证监[2014]3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较为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文件和限期整改的要求，亦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利润总额的比率		情形		
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	FION Limited (菲安妮有限公司)	70,128	已完成股权转让过户手续	有利于推动公司多品牌运营战略的实现,扩大企业规模,促进各个品牌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较大的利润增长贡献,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潜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否	不适用	2014年03月15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刊登的《关于受让菲安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15)。
卓凌科技融资有限公司	FION Limited (菲安妮有限公司)	17,760	已完成股权转让过户手续	有利于推动公司多品牌运营战略的实现,扩大企业规模,促进各个品牌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较大的利润增长贡献,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潜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否	不适用	2014年05月22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刊登的《关于受让菲安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30)。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12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于2011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予以备案。

2011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根据法律、法规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授予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权日为2011年8月10日，并同意向符合授权条件的172名激励对象授予312.1万份股票期权。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已于2011年8月26日完成，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6.97元。

2012年8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调整为295.8万份，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158人，行权价格调整为36.62元/股；同意公司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58名激励对象以定向发行公司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即2012年8月10日起至2013年8月9日）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88.74万份。报告期内，没有激励对象行权。

以上相关公告文件均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 七、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8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年12月17日-2014年12月16日	否	是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8日	40,000	2013年12月19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3年12月13日-2015年12月12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239.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0,239.3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4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0,239.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4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0,239.3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10,239.38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股东	1、公司实际控制人的 一致行动人廖创宾先 生承诺：本次非公开发 行认购的股票锁定期 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 日起三十六个月。2、 公司股东华夏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 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及杨涛均承诺：本 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 股票锁定期为自本次 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 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 个月。	2013年09月 12日	1、2016年 09月11日 2、2014年 09月11日	按承诺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1、上市公司 2、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	1、广东潮宏基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承诺：不 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 励计划获取的有关权 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 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 担保。2、公司控股 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 资有限公司及实际 控制人廖木枝承诺： 对潮宏基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完全支持， 并承诺配合潮宏基 股票期权激励工作的	2011年08月 10日	2015年08月 09日	按承诺履行

		实施。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廖创宾先生承诺：在完成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2013 年 05 月 30 日	2014 年 05 月 29 日	按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3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305,728	15.22%				-1,510,128	-1,510,128	62,795,600	14.86%
3、其他内资持股	64,305,728	15.22%				-1,510,128	-1,510,128	62,795,600	14.8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500,000	12.19%						51,500,000	12.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05,728	3.03%				-1,510,128	-1,510,128	11,295,600	2.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249,872	84.78%				1,510,128	1,510,128	359,760,000	85.14%
1、人民币普通股	358,249,872	84.78%				1,510,128	1,510,128	359,760,000	85.14%
三、股份总数	422,555,600	100.00%				0	0	422,555,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原监事会主席林镜坤先生于2012年8月任期届满离任，其离任时被锁定的股份在本期按规定全部予以解锁。

2、公司总经理廖创宾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内所持本公司股份在本期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予以解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8%	116,521,520	0	0	116,521,520	质押	95,220,00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55%	61,500,000	0	0	61,500,00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0%	38,888,460	0	0	38,888,460	质押	34,000,000
华夏基金—工商银行—华夏—西域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28%	22,300,000	0	22,300,000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53%	14,909,580	-1,000,600	0	14,909,580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 2 期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17%	9,160,000	0	9,160,000	0		
融通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汇盈 4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3%	9,000,000	0	9,000,000	0		
廖创宾	境内自然人	1.95%	8,255,770	0	6,255,600	2,000,170		
金鹰基金公司—工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3%	6,040,000	0	6,040,000	0		
兴业全球基金公司—招行—兴全定增 12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8%	5,000,000	0	5,0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2013 年 8 月，廖创宾先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承诺认购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即 2013 年 9 月 12 日）起三十六个月，限售期截止日为 2016 年 9 月 11 日；除廖创宾先生外，华夏基金—工商银行—华夏—西域投资资产管理计划、金鹰基金—工商银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 2 期集合资金信托、融通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汇盈 4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金鹰基金公司—工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兴业全球基金公司—招行—兴全定增 12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即 2013 年 9 月 12 日）起十二个月，限售期截止日为 2014 年 9 月 11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廖创宾先生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116,521,520	人民币普通股	116,521,52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6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00,00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38,888,460	人民币普通股	38,888,46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4,909,58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9,580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7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7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新价值成长一期	3,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5,000
廖狄坚	2,947,930	人民币普通股	2,947,930
黎耀强	2,457,016	人民币普通股	2,457,01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福麟 1 号信托计划	2,352,355	人民币普通股	2,352,35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黎耀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456,71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57,016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情况如下：

（1）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约定购回证券账户”进行了约定购回交易，交易数量为10,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

（2）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约定购回证券账户”进行了约定购回交易，交易数量为4,609,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

报告期内，上述股份均为“待回购”。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 1、优先股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优先股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4】G1400209014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韶华 郭小军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是  否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9,411,789.59	296,577,668.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7,218,407.77	82,712,621.27
预付款项	22,803,674.65	14,242,846.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600,014.19	4,916,718.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382,730.85	15,748,62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76,488,624.07	1,477,287,234.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5,043,688.75	432,199,107.18
流动资产合计	2,742,948,929.87	2,323,684,818.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89,040.14	729,943,574.52
投资性房地产	26,849,588.47	10,511,500.02
固定资产	231,903,703.39	213,260,651.11
在建工程	50,219,394.63	32,706,226.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363,053.55	10,324,524.25
开发支出		
商誉	1,166,608,219.44	3,934,865.53
长期待摊费用	85,518,549.28	85,673,54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1,032.49	5,717,57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9,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8,262,281.39	1,092,072,459.64
资产总计	4,341,211,211.26	3,415,757,277.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794,607.28	101,423,67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1,732,100.00	310,315,95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113,675.41	120,915,110.55
预收款项	35,517,274.42	28,286,184.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66,879.58	5,140,840.19
应交税费	41,932,278.89	20,819,826.93
应付利息	968,667.32	393,503.3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5,549,706.83	34,364,537.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9,370,264.30	1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47,845,454.03	781,659,62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7,054,655.8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96,468,400.00	196,468,4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3,523,055.85	196,468,400.00
负债合计	2,011,368,509.88	978,128,02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555,600.00	422,555,600.00
资本公积	1,327,339,390.22	1,327,339,390.2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17,986.81	70,717,98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8,407,048.03	413,999,666.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18,712.03	-1,838,96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8,038,737.09	2,232,773,674.69
少数股东权益	21,803,964.29	204,855,580.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9,842,701.38	2,437,629,25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41,211,211.26	3,415,757,277.77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247,144.90	274,252,81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5,494,233.73	148,425,333.07
预付款项	16,052,435.74	10,799,577.43
应收利息	5,071,125.31	4,916,718.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09,224.97	12,794,349.40
存货	1,362,796,979.55	1,322,558,41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1,241,175.61	426,963,623.85
流动资产合计	2,377,012,319.81	2,200,710,833.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8,916,256.00	68,916,256.00
长期股权投资	159,045,655.75	157,273,115.7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522,825.83	155,468,898.69
在建工程	46,176,689.63	32,706,226.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57,524.89	9,726,25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331,410.78	76,823,39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2,503.86	2,737,529.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252,866.74	503,651,683.07
资产总计	2,888,265,186.55	2,704,362,51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1,732,100.00	310,315,95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100,384.32	111,571,626.85
预收款项	34,735,015.43	30,642,276.30
应付职工薪酬	4,734,096.63	4,062,205.88
应交税费	28,630,289.96	18,315,132.07
应付利息	354,371.49	393,503.3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682,567.66	27,349,389.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7,968,825.49	502,650,08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7,968,825.49	502,650,083.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555,600.00	422,555,600.00
资本公积	1,351,683,993.90	1,351,683,993.9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17,986.81	70,717,98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5,338,780.35	356,754,851.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0,296,361.06	2,201,712,43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88,265,186.55	2,704,362,516.44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16,926,804.61	1,135,392,388.90
其中：营业收入	1,216,926,804.61	1,135,392,388.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9,337,500.17	1,030,332,704.07
其中：营业成本	828,911,840.11	803,215,070.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72,872.86	7,969,657.17
销售费用	219,855,906.12	180,732,912.24
管理费用	18,678,494.50	18,834,397.38

财务费用	10,354,320.74	14,112,750.52
资产减值损失	64,065.84	5,467,91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39.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51,975.77	21,040,78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00,909.21	23,907,677.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541,280.21	126,201,713.42
加：营业外收入	2,234,111.01	1,570,466.71
减：营业外支出	1,262.88	1,032.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72.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774,128.34	127,771,147.71
减：所得税费用	23,324,135.76	15,176,89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49,992.58	112,594,254.9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790,721.86	106,250,234.14
少数股东损益	3,659,270.72	6,344,020.79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0
七、其他综合收益	10,160,716.80	-8,503.43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1,610,709.38	112,585,75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648,402.40	106,241,730.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2,306.98	6,344,020.79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32,063,468.77	1,067,599,148.09
减：营业成本	795,212,138.91	774,655,955.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32,773.34	4,778,638.81
销售费用	185,032,578.40	149,124,114.43
管理费用	16,378,324.31	16,672,547.09

财务费用	7,640,721.12	13,660,791.60
资产减值损失	65,264.17	5,467,91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39.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51,066.56	-2,851,682.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652,735.08	100,488,742.41
加：营业外收入	2,233,567.09	1,420,466.71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886,302.17	101,909,209.12
减：所得税费用	19,919,033.73	14,538,77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967,268.44	87,370,433.8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967,268.44	87,370,433.84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6,013,679.58	1,265,389,212.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0,345.93	5,388,51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1,954,025.51	1,270,777,72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9,777,591.46	905,314,845.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356,722.00	99,485,23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789,250.13	62,399,25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73,407.86	54,214,52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496,971.45	1,121,413,85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7,054.06	149,363,87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849,184.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2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64,424.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78,368.48	50,775,24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4,0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1,393,121.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671,490.31	55,429,29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707,066.26	-55,429,295.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901,056.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901,056.00	1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91,522.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109,399.53	66,002,557.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528,721.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62,37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371,771.95	141,094,07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29,284.05	-21,094,07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793.23	-11,881.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31,065.08	72,828,61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630,324.51	139,103,99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961,389.59	211,932,605.84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5,900,844.65	1,161,348,079.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6,103.83	5,093,84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1,036,948.48	1,166,441,923.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8,013,381.06	847,908,780.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594,164.34	85,311,09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838,352.54	51,298,90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24,718.60	40,199,31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370,616.54	1,024,718,09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66,331.94	141,723,82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498,69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2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8,92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54,017.91	46,662,09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2,5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26,557.91	46,662,09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17,629.03	-46,662,09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91,522.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73,999.93	66,002,557.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62,37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136,372.35	141,094,07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36,372.35	-21,094,07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87,669.44	73,967,653.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784,414.34	128,032,215.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96,744.90	201,999,868.38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555,600.00	1,327,339,390.22			70,717,986.81		413,999,666.17	-1,838,968.51	204,855,580.26	2,437,629,25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2,555,600.00	1,327,339,390.22			70,717,986.81		413,999,666.17	-1,838,968.51	204,855,580.26	2,437,629,254.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64,407,381.86	10,857,680.54	-183,051,615.97	-107,786,553.57
（一）净利润							127,790,721.86		3,659,270.72	131,449,992.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857,680.54	-696,963.74	10,160,716.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7,790,721.86	10,857,680.54	2,962,306.98	141,610,709.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485,201.66	-180,485,201.6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3. 其他									-180,485,201.66	-180,485,201.66
（四）利润分配							-63,383,340.00		-5,528,721.29	-68,912,061.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383,340.00		-5,528,721.29	-68,912,061.2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2,555,600.00	1,327,339,390.22			70,717,986.81		478,407,048.03	9,018,712.03	21,803,964.29	2,329,842,701.3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21,735,198.71			57,112,995.70		305,681,707.41	-24,757.15	21,017,645.48	1,485,522,790.1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0	921,735,198.71			57,112,995.70		305,681,707.41	-24,757.15	21,017,645.48	1,485,522,79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0	-178,842,432.52					52,250,234.14	-8,503.43	65,579,859.82	118,979,158.01
（一）净利润							106,250,234.14		6,344,020.79	112,594,254.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8,503.43		-8,503.4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6,250,234.14	-8,503.43	6,344,020.79	112,585,751.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567.48							59,235,839.03	60,393,406.5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7,567.48								1,157,567.48
3. 其他									59,235,839.03	59,235,839.03
（四）利润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742,892,766.19			57,112,995.70		357,931,941.55	-33,260.58	86,597,505.30	1,604,501,948.16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555,600.00	1,351,683,993.90			70,717,986.81		356,754,851.91	2,201,712,43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2,555,600.00	1,351,683,993.90			70,717,986.81		356,754,851.91	2,201,712,43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83,928.44	48,583,928.44
（一）净利润							111,967,268.44	111,967,268.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1,967,268.44	111,967,268.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3,383,340.00	-63,383,3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383,340.00	-63,383,34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2,555,600.00	1,351,683,993.90				70,717,986.81	405,338,780.35	2,250,296,361.0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46,079,802.39			57,112,995.70		288,309,931.95	1,471,502,73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0,000,000.00	946,079,802.39			57,112,995.70		288,309,931.95	1,471,502,73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0	-178,842,432.52					33,370,433.84	34,528,001.32
（一）净利润							87,370,433.84	87,370,433.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370,433.84	87,370,433.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567.48						1,157,567.4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7,567.48						1,157,567.48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0	-54,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767,237,369.87			57,112,995.70		321,680,365.79	1,506,030,731.36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公司概况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汕头市潮鸿基有限公司，于1996年3月由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廖坚洪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268万元；2001年6月，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股份转让予廖木枝先生，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680万元，所增的注册资本由廖木枝等14位自然人认缴；2002年12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2005年9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原14位自然人股东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005年10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并于2005年12月获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5】717号”文批准，公司向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4,400万元，公司变更设立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6年6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373号”文批准，由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改组后股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2007年6月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7】569号”文批准，公司向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0万元，名称变更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12,000万元。

2010年6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0】169号”文批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6,0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万元。

2013年6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3】264号”文批准，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18,0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万元。

2013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4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5.56万股，每股面值1元。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2,255.56万元。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400001486

公司法定代表人：廖木枝先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42,255.56万元

公司住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 公司经营范围

从事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钟表、眼镜、工艺美术品、收藏品（文物除外）、服装、鞋帽、皮革制品、箱包、日用杂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及维修（不含限制类，钻石、铂及黄金原材料的采购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化妆品的批发及零售；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无锡市瑞

宏商贸有限公司、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及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等12家全资子公司及1家控股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公司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4、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实体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实体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10、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

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

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内部业务组合	其他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之内之内部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00%	0.00%
超出信用期一年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的核算：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计提

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20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则按照其差额计提投资房地产减值准备。

## 1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的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4.00%	3.20%
机器设备	5-10 年	4.00%	9.60%-19.20%
运输设备	8-14 年	4.00%	6.86%-12.00%
办公设备	3-10 年	4.00%	9.60%-32.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 16、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

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3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SAP管理信息系统，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SAP管理信息系统按5年摊销。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的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内平均摊销，店面装修费的摊销期间为3年。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9、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等因素。

####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

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 21、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三种方式：自营（包含直营、联营）、代理、批发，这三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直营系公司通过购置或租赁的专卖店进行的零售，在产品已交付予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联营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中店进行的零售，公司根据与百货商场签订的协议，由百货商场在产品交付予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间（一般为 1 个月）按百货商场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百货商场应得分成后的余额确认销售收入。代理和批发在产品已交付予客户而客户已签收确认，公司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 22、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 （2）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

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3)、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5、套期会计

### 套期保值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套期保值分为以下三类：现金流量套期、公允价值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损益；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按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与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二者绝对额中较低者，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

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的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当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期报告无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五、税项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售产品、材料收入的 17% 及应税现代服务业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	17%、6%
消费税	销售收入的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乘以税率	7%
企业所得税		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0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3年10月16日通过复审，按照200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13、2014年度均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3、其他说明

####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及菲安妮有限公司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菲安妮有限公司及其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下属子（孙）公司，根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相关规定，2013、2014年度按16.50%计缴利得税。

####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至本报告期末，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 —其他子（孙）公司

根据200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下属其他子（孙）公司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	零售	200 万元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零售	100 万元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黄金饰品、黄金镶嵌饰品。	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零售	1000 万元	珠宝、玉器、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礼品、钟表、眼镜、服装服饰、鞋帽、箱包、文体用品、玩具、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计算机及配件、床上用品及家居用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零售	100 万元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	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司					品、鞋帽批发、零售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零售	200 万元	销售：珠宝、钻石、铂金及铂金镶嵌饰品、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零售	500 万元	批发、零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钟表、眼镜、箱包、皮鞋制品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零售	500 万元	首饰、工艺品、服装、皮革制品、鞋帽的批发、零售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零售	100 万元	珠宝首饰、钻石饰品、黄金饰品、工艺品的销售	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零售	1,032 万港元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投资控股	62,245,655.75		100.00%	100.00%	是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零售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重庆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重庆	零售	100 万元	销售：金银饰品、珠宝(不含文物)、皮革制品、鞋帽。	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郑州	零售	100 万元	批发兼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镶嵌饰品、饰品、皮革制品、箱包、眼镜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4年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07年11月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5号”文批准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港币。2013年12月，根据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13】43号”文核准，公司向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7,923.60万元港币，其中增加注册资本932万元港币，增资后，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32万元港币。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制造业	2400 万元	珠宝首饰、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镶嵌饰品、服饰、皮革制品、工艺美术品、金属工艺品、收藏品（不包括文物）、钟表及计时仪器、眼镜的制造、批发、零售及维修；化妆品的批发及零售；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按国家规定开展黄金委托交易活动（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4,000,000.00	68,700,000.00	75.00%	75.00%	是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无锡	零售	110 万元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销售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系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3】084号”文批准由公司于2003年7月参股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8年2月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8】026号”文批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其中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11】054号”文批准，公司于2011年8月以2,850万元收购朗日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19%的股权，同时由公司单方面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400万元为注册资本。经收购和增资后，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0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51%变更为75%。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1年5月以110万元收购陈克龙和吴少廷持有的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而形成的全资子公司。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2家，因为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系公司于2014年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菲安妮有限公司

—2013年2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别以人民币197,797,600.00元、318,670,800.00元等值港币的代价受让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持有的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融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2014年2月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使潮宏基国际持有通利(亚太)的股份达到其增发后总股本的37.0313%。

2014年6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别以人民币701,280,000.00元、177,600,000.00元等值港币的代价受让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和卓凌科技融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菲安妮有限公司（通利(亚太)更名为菲安妮有限公司）50.2827%、12.6860%的股权，收购后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对菲安妮有限公司持股的比例由37.0313%变更为100.00%。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因为

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置换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股权置换后潮宏基国际不再持有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但由于本次股权置换前后公司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相同，广东菲安妮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变更为通过菲安妮有限公司（通利亚太更名为菲安妮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反映于合并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菲安妮有限公司	252,673,842.12	0.00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505,550,415.69	7,239,452.00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其他说明

#### 菲安妮有限公司

—2013年2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别以人民币197,797,600.00元、318,670,800.00元等值港币的代价受让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持有的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融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2014年2月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使潮宏基国际持有通利(亚太)的股份达到其增发后总股本的37.0313%。

2014年6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别以人民币701,280,000.00元、177,600,000.00元等值港币的代价受让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和卓凌科技融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菲安妮有限公司(通利(亚太)更名为菲安妮有限公司)50.2827%、12.6860%的股权，收购后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对菲安妮有限公司持股的比例由37.0313%变更为100.00%。

#### 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置换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股权置换后潮宏基国际不再持有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但由于本次股权置换前后公司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相同，广东菲安妮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变更为通过菲安妮有限公司(通利亚太更名为菲安妮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反映于合并财务报表。

### 4、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菲安妮有限公司	1,162,673,353.91	合并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购买日菲安妮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系公司以2014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菲安妮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评估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基础，并根据评估基准日与购买日的持续经营情况进行调整，该评估价值业经深圳市世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世华评报字【2014】第1134号”资产评估报告。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系以公司新购买股权所支付的交易价格为基础，根据菲安妮有限公司于原持有股权的购买日至新购买股权的购买日期间的持续经营情况进行相应调整而确定。

潮宏基国际原持有菲安妮有限公司账面价值531,675,860.88元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531,675,860.88元，与购买日新购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878,880,000.00元之和为合并成本1,410,555,860.88元，全部所持股权在购买日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51,613,774.10元，合并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158,942,086.78元计入商誉。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取得股权的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比例	取得方式	取得控制权的时点	取得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备注
菲安妮有限公司	2014年06月24日	701,280,000.00	50.28%		2014年06月24日	(1) 2014年3月31日潮宏基国际受让其持有菲安妮50.2827%股权交易通过股东大会审批；	531,675,860.88	531,675,860.88	0.00	购买日菲安妮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系公司以2014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确定的菲安妮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负债评估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基础，并根据评估基准日与购买日的持续经营情况进行调整	1,255,007.81	
	2014年06月24日	177,600,000.00	12.69%									

## 5、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资产和负债项目：资产负债表日 即期汇率

收入、费用现金流量项目：交易发生日近似汇率

实收资本：历史即期汇率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95,722.98	--	--	174,257.62
人民币	--	--	242,876.51	--	--	174,257.62
港币	66,574.47	0.79	52,846.47			
银行存款：	--	--	219,390,382.78	--	--	179,456,066.89
人民币	--	--	190,803,678.04	--	--	167,084,209.57
港币	35,712,802.31	0.79	28,346,352.96	15,735,669.77	0.79	12,371,856.97
美元	1,121.82	6.15	6,902.32	0.06	5.83	0.35
日元	1,803,156.00	0.06	109,631.88			
欧元	14,749.67	8.39	123,817.58			
其他货币资金：	--	--	289,725,683.83	--	--	116,947,344.03
人民币	--	--	289,725,683.83	--	--	116,947,344.03
合计	--	--	509,411,789.59	--	--	296,577,668.54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 2、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存款利息	4,916,718.27	3,683,295.92		8,600,014.19
合计	4,916,718.27	3,683,295.92		8,600,014.19

## (2) 应收利息的说明

—应收利息2014年6月30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3,683,295.92元，增幅为74.91%，主要系公司增加的保函保证金和贷款保证金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及本期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应收利息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091,988.83	100.00%	873,581.06	0.59%	83,422,435.43	100.00%	709,814.16	0.85%
组合小计	148,091,988.83	100.00%	873,581.06	0.59%	83,422,435.43	100.00%	709,814.16	0.85%
合计	148,091,988.83	--	873,581.06	--	83,422,435.43	--	709,814.1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信用期内	135,056,937.58	91.20%		75,345,367.99	90.32%	
1 年以内	11,556,194.60	7.80%	577,809.73	6,037,328.81	7.24%	301,866.44
1 年以内小计	146,613,132.18	99.00%	577,809.73	81,382,696.80	97.56%	301,866.44
1 至 2 年	1,478,856.65	1.00%	295,771.33	2,039,738.63	2.44%	407,947.72
合计	148,091,988.83	--	873,581.06	83,422,435.43	--	709,814.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客户	5,162,516.84	信用期内	3.49%
客户 B	非关联客户	4,412,780.45	1 年以内	2.98%
客户 C	非关联客户	3,390,820.89	信用期内	2.29%
客户 D	非关联客户	2,844,572.55	信用期内	1.92%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2,589,822.54	信用期内	1.75%
合计	--	18,400,513.27	--	12.43%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405,365.64	100.00%	22,634.79	0.10%	15,748,621.46	100.00%		
组合小计	23,405,365.64	100.00%	22,634.79	0.10%	15,748,621.46	100.00%		
合计	23,405,365.64	--	22,634.79	--	15,748,621.46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信用期内	22,952,669.76	98.07%		15,748,621.46	100.00%	
1 年以内	452,695.88	1.93%	22,634.79			
1 年以内小计	23,405,365.64	100.00%	22,634.79	15,748,621.46	100.00%	
合计	23,405,365.64	--	22,634.79	15,748,621.46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A	非关联关系	2,130,372.00	信用期内	9.10%
单位 B	非关联关系	1,246,366.89	信用期内	5.33%
单位 C	非关联关系	1,119,022.92	信用期内	4.78%
单位 D	非关联关系	525,000.00	信用期内	2.24%
单位 E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信用期内	2.14%
合计	--	5,520,761.81	--	23.59%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35,753.27	96.64%	14,046,509.58	98.62%
1 至 2 年	757,668.39	3.32%	196,337.06	1.38%
2 至 3 年	10,252.99	0.04%		
合计	22,803,674.65	--	14,242,846.64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A	非关联供应商	3,873,688.07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劳务费
单位 B	非关联供应商	1,846,978.05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黄金租赁费
单位 C	非关联供应商	1,554,166.3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黄金租赁费
单位 D	非关联供应商	1,360,660.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E	非关联供应商	1,308,100.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劳务费
合计	--	9,943,592.42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预付款项2014年6月30日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9,943,592.42元，占2014年6月30日余额比例为43.61%。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款项2014年6月30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8,560,828.01元，增幅为60.11%，主要系公司依约预付的材料款、劳务款增加及本期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预付款项2014年6月30日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付款项2014年6月30日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6、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576,981.66	4,172,403.24	96,404,578.42	79,230,144.63		79,230,144.63
在产品	45,321,972.70		45,321,972.70	29,043,919.10		29,043,919.10
库存商品	1,434,762,072.95		1,434,762,072.95	1,375,886,713.88	6,873,542.84	1,369,013,171.04
合计	1,580,661,027.31	4,172,403.24	1,576,488,624.07	1,484,160,777.61	6,873,542.84	1,477,287,234.7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172,403.24			4,172,403.24
库存商品	6,873,542.84			6,873,542.84	
合计	6,873,542.84	4,172,403.24		6,873,542.84	4,172,403.24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389,782,367.68	365,530,000.00
增值税借方余额	65,256,440.93	66,615,457.60
预缴企业所得税	4,880.14	53,649.58
合计	455,043,688.75	432,199,107.18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加坡幸达时有限公司	50.00%	50.00%	4,882,084.95	504,004.67	4,378,080.28	4,945,727.51	6,784.28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 9、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	按权益法核算		517,552.011.85	-517,552,011.85		100.00%	100.00%				

菲安妮有限公司	按权益法核算		212,391,562.67	-212,391,562.67		100.00%	100.00%				
新加坡幸达时有限公司	按权益法核算	104,949.12	0.00	2,189,040.14	2,189,040.14	50.00%	50.00%				
合计	--	104,949.12	729,943,574.52	-727,754,534.38	2,189,040.14	--	--	--			

## 10、投资性房地产

###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492,164.66	18,330,580.33		29,822,744.99
1.房屋、建筑物	11,492,164.66	18,330,580.33		29,822,744.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980,664.64	1,992,491.88		2,973,156.52
1.房屋、建筑物	980,664.64	1,992,491.88		2,973,156.5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0,511,500.02	16,338,088.45		26,849,588.47
1.房屋、建筑物	10,511,500.02	16,338,088.45		26,849,588.47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0,511,500.02	16,338,088.45		26,849,588.47
1.房屋、建筑物	10,511,500.02	16,338,088.45		26,849,588.47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83,874.62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 1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7,697,217.64	36,918,547.19	1,643,891.92	292,971,872.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1,271,225.53	23,827,985.71		215,099,211.24

机器设备	41,726,519.40		7,109,088.27	976,765.16	47,858,842.51
运输工具	3,228,646.00		687,206.23		3,915,852.23
办公设备	21,470,826.71		5,294,266.98	667,126.76	26,097,966.93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44,436,566.53	10,666,500.10	7,496,120.80	1,531,017.91	61,068,169.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88,852.61	3,104,079.21	2,723,643.29		19,816,575.11
机器设备	19,480,834.49	3,629,134.25	2,888,299.94	906,819.39	25,091,449.29
运输工具	1,032,125.07	241,619.51	93,226.62		1,366,971.20
办公设备	9,934,754.36	3,691,667.13	1,790,950.95	624,198.52	14,793,173.92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3,260,651.11		--		231,903,703.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282,372.92		--		195,282,636.13
机器设备	22,245,684.91		--		22,767,393.22
运输工具	2,196,520.93		--		2,548,881.03
办公设备	11,536,072.35		--		11,304,793.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		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00		--		0.00
机器设备	0.00		--		0.00
运输工具	0.00		--		0.00
办公设备	0.00		--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3,260,651.11		--		231,903,703.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282,372.92		--		195,282,636.13
机器设备	22,245,684.91		--		22,767,393.22
运输工具	2,196,520.93		--		2,548,881.03
办公设备	11,536,072.35		--		11,304,793.01

本期折旧额 7,496,120.8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653,119.4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济南红尚坊商铺	相关资料准备, 待提交审批	2014 年 11 月 30 日
培训楼	相关资料准备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固定资产说明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融资租赁租入、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2、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0,219,394.63		50,219,394.63	32,706,226.63		32,706,226.63
合计	50,219,394.63		50,219,394.63	32,706,226.63		32,706,226.6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商铺及办公楼		32,706,226.63	13,000,000.00								募集及自筹	45,706,226.63
培训中心楼			470,463.00								自筹	470,463.00
广东菲安妮工程项目			4,042,705.00								自筹	4,042,705.00
合计		32,706,226.63	17,513,168.00			--	--			--	--	50,219,394.63

##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	------	----

## (4) 在建工程的说明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335,867.94	15,527,926.39		36,863,794.33
土地使用权	7,380,776.00	10,760,967.00		18,141,743.00
SAP 信息管理系统	5,772,291.66			5,772,291.66
办公软件	3,547,443.24	126,850.09		3,674,293.33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4,635,357.04	4,640,109.30		9,275,466.3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011,343.69	2,489,397.09		13,500,740.78
土地使用权	1,192,899.50	1,279,507.88		2,472,407.38
SAP 信息管理系统	4,910,154.95	166,469.50		5,076,624.45
办公软件	1,237,245.34	193,397.11		1,430,642.45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3,671,043.90	850,022.60		4,521,066.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324,524.25	13,038,529.30		23,363,053.55
土地使用权	6,187,876.50	9,481,459.12		15,669,335.62
SAP 信息管理系统	862,136.71	-166,469.50		695,667.21
办公软件	2,310,197.90	-66,547.02		2,243,650.88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964,313.14	3,790,086.70		4,754,399.84
土地使用权				
SAP 信息管理系统				
办公软件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324,524.25	13,038,529.30		23,363,053.55
土地使用权	6,187,876.50	9,481,459.12		15,669,335.62
SAP 信息管理系统	862,136.71	-166,469.50		695,667.21
办公软件	2,310,197.90	-66,547.02		2,243,650.88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964,313.14	3,790,086.70		4,754,399.84

本期摊销额元。

## 1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31,845.89			231,845.89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3,703,019.64			3,703,019.64	
菲安妮有限公司		1,162,673,353.91		1,162,673,353.91	
合计	3,934,865.53	1,162,673,353.91		1,166,608,219.44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商誉系公司于2008年购买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231,845.89元形成。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商誉系公司于2011年购买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3,703,019.64元形成。

—菲安妮有限公司商誉系公司2014年6月通过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购买菲安妮有限公司，从而间接控制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按企业合并成本高于应享有的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差额确认为商誉1,162,673,353.91元，其中公司通过菲安妮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99.62%股权，按企业合并成本高于购买日应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1,158,942,086.78元；此外，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0.38%股权，按企业合并成本高于购买日应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3,731,267.13元。

##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店面装修费	85,673,540.23	33,198,981.83	33,353,972.78		85,518,549.28	
合计	85,673,540.23	33,198,981.83	33,353,972.78		85,518,549.28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数系公司新开设自营专营店及对部分原有店面进行更新改造而相应发生的店面装修费，以及公司本期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于购买日转入的原值为11,512,650.03元，累计摊销为7,324,886.67元的店面装修费。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6,952.64	1,223,927.61
可抵扣亏损	2,474,766.57	2,246,688.99
无形资产摊销	1,106,351.24	1,141,422.67
应付职工薪酬	938,855.26	831,999.53
内部未实现利润	2,814,106.78	273,538.55
小计	8,531,032.49	5,717,57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420,025.84	27,333,807.18
合计	36,420,025.84	27,333,807.18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896,215.85	709,814.16
存货跌价准备	4,172,403.24	6,873,542.84
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额	10,088,951.12	9,258,475.31
无形资产摊销	4,425,404.94	4,565,690.67
应付职工薪酬	5,580,623.57	4,832,130.00
内部未实现利润	11,256,427.12	1,094,154.20
小计	36,420,025.84	27,333,807.18
可抵扣差异项目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1,032.49		5,717,577.35	

##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09,814.16	186,401.69			896,215.85
二、存货跌价准备	6,873,542.84	4,172,403.24		6,873,542.84	4,172,403.24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7,583,357.00	4,358,804.93		6,873,542.84	5,068,619.09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增加数中包括公司本期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于购买日转入的坏账准备122,335.85元、存货跌价准备4,172,403.24元。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款	3,079,700.00	
合计	3,079,7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系公司全资孙公司菲安妮有限公司预付的购买土地款。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5,400,857.28	
信用借款	102,393,750.00	101,423,670.00
合计	127,794,607.28	101,423,67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2014年6月30日，菲安妮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借入25,400,857.28元系由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3,200 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担保。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1,732,100.00	310,315,950.00
合计	401,732,100.00	310,315,95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黄金租赁业务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汕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入的黄金实物共计1,530千克尚未到期归还，期末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计量的金额为401,732,100.00元。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47,113,675.41	120,915,110.55
合计	147,113,675.41	120,915,110.55

## 22、预收账款

##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35,517,274.42	28,286,184.42
合计	35,517,274.42	28,286,184.42

## 23、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0,203.21	120,703,384.45	118,030,453.90	7,653,133.76
二、职工福利费		5,004,020.57	5,004,020.57	
三、社会保险费		16,506,148.91	16,480,119.67	26,029.24
四、住房公积金		1,835,278.81	1,835,278.81	
五、辞退福利		712,464.64	712,464.64	
六、其他	160,636.98	1,321,464.01	1,294,384.41	187,716.58
工会经费	160,636.98	1,321,464.01	1,294,384.41	187,716.58
合计	5,140,840.19	146,082,761.39	143,356,722.00	7,866,879.58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87,716.5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549,346.16	8,009,544.21
消费税	399,723.85	471,327.93
企业所得税	22,013,105.63	10,819,947.28
其他税费	2,970,103.25	1,519,007.51
合计	41,932,278.89	20,819,826.93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68,667.32	393,503.35
合计	968,667.32	393,503.35

应付利息说明

## 26、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05,549,706.83	34,364,537.38
合计	305,549,706.83	34,364,537.38

###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其他应付款2014年6月30日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271,185,169.45元，增幅为789.14%，主要系公司应付菲安妮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款。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9,370,264.3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479,370,264.30	160,000,000.00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19,370,264.30	
合计	319,370,264.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巴黎分行	2014年06月17日	2015年06月16日	港元	2.97%	400,000,000.00	319,370,264.30	0.00	0.00
合计	--	--	--	--	--	319,370,264.30	--	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巴黎分行借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港币 400,000,000.00 元，折人民币 319,370,264.30 元系由中国银行广东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由菲安妮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同时由公司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广东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Hunters Worldwide	2014 年 12 月底前	64,000,000.00			64,000,000.00	
卓凌科技融资有限	2014 年 12 月底前	96,000,000.00			96,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0,000,000.00 元系公司按约定将于 2014 年 12 月支付的菲安妮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款。

## 2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67,054,655.85	
合计	267,054,655.85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巴黎分行	2014 年 06 月 17 日	2016 年 06 月 16 日	港元	2.97%	321,600,000.00	255,270,000.00	0.00	0.0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11 年 05 月 30 日	2021 年 05 月 29 日	港元	1.51%	14,846,810.52	11,784,655.85	16,040,940.13	12,611,387.13
合计	--	--	--	--	--	267,054,655.85	--	12,611,387.13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巴黎分行借入港币721,600,000.00元（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港币400,000,000.00元）系由中国银行广东分行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该担保由菲安妮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同时由公司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广东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为本期合并菲安妮有限报表所致。

## 29、长期应付款

###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Hunters Worldwide Group Limited	2015 年 12 月底前	69,797,600.00			69,797,600.00	
卓凌科技融资有限	2015 年 12 月底前	126,670,800.00			126,670,800.00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2,555,600.00						422,555,6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8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5.56万股，所募集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3】第13000230226号”验资报告。其中，公司股东廖创宾先生（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之子）所认购的625.5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余发行对象所认购的5,6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2013年9月12日开始计算。

—2014年6月11日，公司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742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为公司向质权人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14年6月11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截至2014年6月30日，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5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3%。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25,152,630.13			1,325,152,630.13
其他资本公积	2,186,760.09			2,186,760.09
合计	1,327,339,390.22			1,327,339,390.22

资本公积说明

###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0,717,986.81			70,717,986.81
合计	70,717,986.81			70,717,986.81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3,999,666.17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3,999,666.1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790,721.86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383,34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8,407,048.0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12,848,392.24	1,132,749,992.74
其他业务收入	4,078,412.37	2,642,396.16
营业成本	828,911,840.11	803,215,070.7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 营	1,115,877,450.65	758,623,933.04	1,078,381,576.87	762,324,713.90
品牌代理	92,031,460.01	65,452,155.57	51,770,706.48	38,966,490.73
批 发	4,939,481.58	4,651,876.88	2,597,709.39	1,923,866.11
合计	1,212,848,392.24	828,727,965.49	1,132,749,992.74	803,215,070.7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558,047,024.14	270,608,370.04	445,077,249.89	222,693,670.54
铂金珠宝首饰	26,288,630.41	19,607,426.49	36,334,229.15	26,336,611.95
足金饰品	627,420,344.79	537,948,819.78	650,804,665.55	553,791,190.06
其他饰品	1,092,392.90	563,349.18	533,848.15	393,598.19
合计	1,212,848,392.24	828,727,965.49	1,132,749,992.74	803,215,070.7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670,154,017.57	430,695,374.40	635,323,210.80	435,775,652.85
东北	174,239,926.39	116,519,336.57	169,817,139.86	117,920,269.36

华北	105,832,054.71	86,385,222.51	82,937,083.75	65,307,327.59
华南	84,350,418.88	63,286,398.46	82,433,866.73	59,330,901.79
华中	78,211,498.12	58,339,201.98	64,469,078.82	50,281,210.01
西北	40,364,932.63	26,793,751.28	37,659,432.63	28,061,971.21
西南	27,492,217.00	20,258,936.58	35,868,119.12	25,844,891.04
港澳台	292,729.20	266,484.05	268,719.13	181,681.11
新渠道	31,910,597.74	26,183,259.66	23,973,341.90	20,511,165.78
合计	1,212,848,392.24	828,727,965.49	1,132,749,992.74	803,215,070.74

###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18,015,581.29	1.48%
客户 B	12,665,297.19	1.04%
客户 C	11,992,354.53	0.99%
客户 D	11,451,002.90	0.94%
客户 E	11,308,374.17	0.93%
合计	65,432,610.08	5.38%

营业收入的说明

###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924,748.66	2,901,320.99	计税收入 5%
营业税	40,140.60	41,919.73	计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2,990.42	2,928,694.85	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2,126,995.85	1,258,632.96	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附加	1,417,997.33	839,088.64	流转税的 2%
合计	11,472,872.86	7,969,657.17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16,991,473.03	91,338,304.43
店面装修费摊销及柜台制作费	28,485,875.99	23,937,488.51
商场扣费	20,967,565.17	18,614,616.50
广告宣传费	16,112,304.90	10,753,713.77
场地使用费	6,787,416.92	5,414,470.77
办公费	4,453,059.05	3,269,751.91
折旧摊销	4,114,378.55	4,062,727.41
差旅费	3,642,255.93	2,791,934.55
货品邮运及保险费	5,897,745.39	6,542,931.72
包装费	3,102,571.12	2,993,601.72
道具费	2,086,896.02	3,462,490.59
其他	7,214,364.05	7,550,880.36
合计	219,855,906.12	180,732,912.24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26,335.54	8,541,705.83
折旧摊销费	3,566,331.51	2,414,480.08
税费	2,667,184.07	2,408,318.49
中介咨询费	1,495,102.69	358,242.88
办公差旅费	1,389,713.47	1,746,678.61
业务招待费	676,787.49	418,062.15
其他	1,257,039.73	1,789,341.85
股权激励费用		1,157,567.49
合计	18,678,494.50	18,834,397.38

###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67,455.83	12,917,096.79
利息收入	-3,113,692.33	-2,732,319.61
汇兑损益	84,127.54	2,010.22
其他	3,516,429.70	3,925,963.12

合计	10,354,320.74	14,112,750.52
----	---------------	---------------

### 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01,239.61
合计		101,239.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 40、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909.21	23,907,677.99
其他	9,951,066.56	-2,866,889.01
合计	24,951,975.77	21,040,788.98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	7,155,507.55	13,904,225.38	
菲安妮有限公司	7,845,401.66	10,003,452.61	
合计	15,000,909.21	23,907,677.99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如“附注七、8长期股权投资”所述，公司2013年取得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后，公司合并报表按对菲安妮有限公司及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49.9084%（含归属于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部分）核算投资收益；2014年2月公司以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后公司持有通利（亚太）有限公司37.0313%的股份，合并报表按对菲安妮有限公司及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37.2706%核算投资收益。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4,065.84	39,645.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5,428,270.60
合计	64,065.84	5,467,916.02

**42、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46.05	826.71	3,946.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46.05	826.71	3,946.05
政府补助	2,230,000.00	1,560,000.00	2,230,000.00
其他	164.96	9,640.00	164.96
合计	2,234,111.01	1,570,466.71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企业发展引导资金	8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扶持民营经济（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6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知识产权局奖励	50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局项目经费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	1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230,000.00	1,560,000.00	--	--

##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72.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2.06		572.06
其他	690.82	1,032.42	690.82
合计	1,262.88	1,032.42	

营业外支出说明

## 4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2,060,965.89	15,849,225.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63,169.87	-672,332.49
合计	23,324,135.76	15,176,892.78

## 4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b>分子：</b>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27,790,721.86	106,250,234.1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0,356,399.38	1,282,396.7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17,434,322.48	104,967,837.44
<b>分母：</b>			
期初股份总数	4	422,555,600.00	18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180,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减少股份数	8	-	-
报告期缩股减少股份数	9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 (4 + 6 * 7 / 11) * (4 + 5 + 6) / (4 + 5) - 8 * 10 / 11 - 9$	422,555,600.00	36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12	0.30	0.3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12	0.28	0.2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	-
所得税率	16	15%	15%
转换费用	17	-	-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8	-	-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15-17)* (1-16)]/(12+18)	0.3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3+(15-17)* (1-16)]/(12+18)	0.28	0.29

#### 4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160,716.80	-8,503.43
小计	10,160,716.80	-8,503.43
合计	10,160,716.80	-8,503.43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 47、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2,959,154.70
政府补助	2,230,000.00
租赁收入	751,191.23
合计	5,940,345.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广告宣传费	14,803,247.08
办公会议费	8,812,083.03
场地使用费	6,409,802.15
邮运及保险费	5,997,730.60
差旅费	4,222,695.72
包装费	3,105,134.96
业务招待费	2,214,282.85
其他	11,008,431.47
合计	56,573,407.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1,800,000.00
合计	21,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公司2014年1-6月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21,800,000.00元，系公司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履约保函的保证金和手续费	146,262,372.42
合计	146,262,372.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公司2014年1-6月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46,262,372.42 元，系公司本期支付银行履约保函及贷款的保证金和手续费。

##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1,449,992.58	112,594,25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065.84	5,467,91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79,995.42	4,536,668.60
无形资产摊销	1,255,001.58	1,023,047.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029,086.11	22,317,04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73.99	-826.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239.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71,514.67	3,478,152.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51,975.77	-26,774,56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7,722.79	-3,909,61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9,21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72,164.81	41,519,64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75,513.63	-57,279,715.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842,703.27	42,456,328.21
其他		1,157,56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7,054.06	149,363,872.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9,961,389.59	211,932,605.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630,324.51	139,103,990.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31,065.08	72,828,615.16

##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78,880,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4,022,622.08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	122,629,500.2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1,393,121.83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52,673,842.12	
流动资产	249,801,600.92	
非流动资产	68,277,284.52	
流动负债	53,620,387.47	
非流动负债	11,784,655.85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25,068,917.23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505,550,415.69	
流动资产	624,538.65	
非流动资产	504,926,665.82	
流动负债	788.78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9,961,389.59	179,630,324.51
其中：库存现金	295,722.98	174,25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9,390,382.78	179,456,06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5,283.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961,389.59	179,630,324.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汕头市	廖木枝	投资实业	3380 万元	27.58%	27.58%		77505160-4
廖木枝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林军平	珠宝首饰、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镶嵌饰品、服饰、皮革制品、工艺美术品、金属工艺品、收藏品（不包括文物）、钟表及计时仪器、眼镜的制造、批发、零售及维修；化妆品的批发及零售；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按国家规定开展黄金委托交易活动（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400 万元	75.00%	75.00%	75206698-5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	李绪坤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 万元	100.00%	100.00%	67061562-9
广州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林旭练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黄金饰品、黄金镶嵌饰品	100 万元	100.00%	100.00%	67182973-3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张天兵	珠宝、玉器、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礼品、钟表、眼镜、服装服饰、鞋帽、箱包、文体用品、玩具、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计算机及配件、床上用品及家居用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1,000 万元	100.00%	100.00%	56660328-1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林克尔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品、鞋帽批发、零售	100 万元	100.00%	100.00%	55532500-1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康笑然	销售：珠宝、钻石、铂金及白金镶嵌饰品、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 万元	100.00%	100.00%	55897554-7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蔡中华	批发、零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钟表、眼镜、箱包、皮鞋制品	500 万元	100.00%	100.00%	58188791-3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无锡	魏智伟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销售	110 万元	100.00%	100.00%	66635618-5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罗霞英	首饰、工艺品、服装、皮革制品、鞋帽的批发、零售	500 万元	100.00%	100.00%	57558789-3
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吴萍	珠宝首饰、钻石饰品、黄金饰品、工艺品的销售	100 万元	100.00%	100.00%	59970814-3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投资控股	1,032 万港元	100.00%	100.00%	1188630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郑州	陈孔丽	批发兼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镶嵌饰品、饰品、皮革制品、箱包、眼镜	100 万元	100.00%	100.00%	09647585-1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1188710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加坡幸达时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新加坡	林爱丽	贸易	10 万新加坡元	50.00%	50.00%	联营企业	

## 九、承诺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2014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拟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22,555,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310,315,950.00				401,732,100.00

##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108,733,725.45	58.37%	773,880.00	0.71%	73,864,642.02	49.53%	708,615.83	0.96%
(2) 内部业务组合	77,534,388.28	41.63%			75,269,306.88	50.47%		
组合小计	186,268,113.73	100.00%	773,880.00	0.42%	149,133,948.90	100.00%	708,615.83	0.48%
合计	186,268,113.73	--	773,880.00	--	149,133,948.90	--	708,615.8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信用期内	97,633,781.69	89.79%			65,811,541.23	89.10%		
1 年以内	9,638,754.34	8.87%	481,642.12		6,013,362.16	8.14%	300,668.11	
1 年以内小计	107,272,536.03	98.66%	481,642.12		71,824,903.39	97.24%	300,668.11	
1 至 2 年	1,461,189.42	1.34%	292,237.88		2,039,738.63	2.76%	407,947.72	
合计	108,733,725.45	--	773,880.00		73,864,642.02	--	708,615.8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控股子公司	54,686,817.43	1 年以内	29.36%
客户 B	全资子公司	10,878,958.81	1 年以内	5.84%
客户 C	全资子公司	6,301,924.07	1 年以内	3.38%
客户 D	非关联客户	4,412,780.45	1 年以内	2.37%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2,844,572.55	1 年以内	1.53%
合计	--	79,125,053.31	--	42.48%

##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4,686,817.43	29.36%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878,958.81	5.84%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301,924.07	3.38%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23,368.00	1.35%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71,807.29	0.68%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12,236.47	0.38%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50,000.00	0.36%
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9,276.21	0.28%
合计	--	77,534,388.28	41.63%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13,408,434.38	95.03%			12,405,530.45	96.96%		
(2) 内部业务组合	700,790.59	4.97%			388,818.95	3.04%		
组合小计	14,109,224.97	100.00%			12,794,349.40	100.00%		
合计	14,109,224.97	--		--	12,794,349.40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信用期内	13,408,434.38	100.00%		12,405,530.45	100.00%	
1 年以内小计	13,408,434.38	100.00%		12,405,530.45	100.00%	
合计	13,408,434.38	--		12,405,530.45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关系	1,246,366.89	信用期内	8.83%
客户 B	非关联关系	525,000.00	信用期内	3.72%
客户 C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信用期内	3.54%
客户 D	非关联关系	475,260.00	信用期内	3.37%
客户 E	非关联关系	387,594.00	信用期内	2.75%
合计	--	3,134,220.89	--	22.21%

##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市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5,334.80	1.60%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2,588.00	1.58%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000.00	1.42%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345.71	0.22%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522.08	0.15%
合计	--	700,790.59	4.97%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68,700,000.00	68,700,000.00		68,700,000.00	75.00%	75.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限公司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100.00%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60,473,115.75	60,473,115.75	1,772,540.00	62,245,655.75	100.00%	100.00%				
上海潮宏基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157,273,115.75	157,273,115.75	1,772,540.00	159,045,655.75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27,970,295.91	1,065,121,239.16
其他业务收入	4,093,172.86	2,477,908.93
合计	1,132,063,468.77	1,067,599,148.09
营业成本	795,212,138.91	774,655,955.01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 营	1,016,115,901.50	705,300,726.33	986,199,107.63	708,824,158.90
品牌代理	89,250,181.25	67,852,600.39	55,479,743.82	43,048,431.18
批 发	22,604,213.16	22,058,812.19	23,442,387.71	22,783,364.93
合计	1,127,970,295.91	795,212,138.91	1,065,121,239.16	774,655,955.01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494,862,304.18	247,343,876.76	393,683,226.29	202,358,548.63
铂金珠宝首饰	25,571,799.00	19,295,756.31	34,824,286.42	25,756,195.82
足金饰品	586,492,562.85	507,715,217.17	618,584,441.00	528,842,356.10
其他饰品	21,043,629.88	20,857,288.67	18,029,285.45	17,698,854.46
合计	1,127,970,295.91	795,212,138.91	1,065,121,239.16	774,655,955.01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608,251,973.18	404,491,946.60	591,439,060.67	413,683,731.98
华南	107,748,216.28	88,995,337.95	105,750,213.66	86,976,369.44
华中	76,264,533.22	57,432,250.80	63,690,985.25	49,631,571.43
华北	105,832,054.71	86,385,222.51	80,395,256.34	66,375,370.67
西南	26,074,821.93	20,078,451.82	35,041,922.69	25,745,526.14
西北	34,545,219.39	22,588,912.17	21,498,490.23	15,403,546.85
东北	169,253,477.20	115,240,017.06	167,305,310.32	116,839,838.50
合计	1,127,970,295.91	795,212,138.91	1,065,121,239.16	774,655,955.01

##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28,519,938.04	2.52%
客户 B	18,015,581.29	1.59%
客户 C	12,665,297.19	1.12%
客户 D	11,992,354.53	1.06%
客户 E	11,451,002.90	1.01%
合计	82,644,173.95	7.30%

营业收入的说明

## 5、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951,066.56	-2,851,682.33
合计	9,951,066.56	-2,851,682.33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1,967,268.44	87,370,43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264.17	5,467,91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95,987.25	3,639,074.95
无形资产摊销	962,217.29	995,421.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42,611.10	18,966,99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2.13	-826.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239.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51,528.07	3,456,908.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51,066.56	-2,851,68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025.51	-3,640,73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3,13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28,062.00	62,289,953.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88,103.12	-59,364,28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717,063.92	21,445,194.64
其他		1,157,56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66,331.94	141,723,829.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796,744.90	201,999,868.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784,414.34	128,032,215.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87,669.44	73,967,653.09

### 十三、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7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01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9,530.70	理财产品收益及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7,52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	
合计	10,356,399.3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9%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0.28	0.28

##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09,411,789.59	296,577,668.54	71.76%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增长,致本期营运资金的增加,及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货币资金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7,218,407.77	82,712,621.27	77.99%	主要系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期末未结算货款相应增加及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预付款项	22,803,674.65	14,242,846.64	60.11%	主要系公司依约预付的材料款、劳务款增加及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利息	8,600,014.19	4,916,718.27	74.91%	主要系公司增加的保函保证金和贷款保证金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及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应收利息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382,730.85	15,748,621.46	48.47%	主要系公司随着自营店增加保证金相应增加及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189,040.14	729,943,574.52	-99.70%	主要系本期期末公司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菲安妮有限公司由公司联营企业变更为全资控股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期期末投资成本及累计权益的减少数系由于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面价值,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作为该项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与全资控股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项目予以抵销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6,849,588.47	10,511,500.02	155.43%	主要系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50,219,394.63	32,706,226.63	53.55%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购商铺店面所致。
无形资产	23,363,053.55	10,324,524.25	126.29%	主要系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商誉	1,166,608,219.44	3,934,865.53	29547.98%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于2014年购买菲安妮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菲安妮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所形成。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1,032.49	5,717,577.35	49.21%	主要系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9,700.00			主要系本期期末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交税费	41,932,278.89	20,819,826.93	101.41%	主要系本期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付利息	968,667.32	393,503.35	146.16%	主要系本期公司贷款增加导致相应的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5,549,706.83	34,364,537.38	789.14%	主要系公司应付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股权的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9,370,264.30	160,000,000.00	199.61%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巴黎分行借入港币7.216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港币4亿元。
长期借款	267,054,655.85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巴黎分行借入港币7.216亿元,其中,一年以上借款港币3.216亿元。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18,712.03	-1,838,968.51	-590.42%	主要系本期公司将菲安妮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1,803,964.29	204,855,580.26	-89.36%	主要系2014年2月份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卓凌科技融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35.7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相应少数股东权益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期末卓凌融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该股权已转让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b>利润表项目</b>	<b>2014年1-6月</b>	<b>2013年1-6月</b>	<b>变动幅度</b>	<b>原因说明</b>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72,872.86	7,969,657.17	43.96%	主要系本期公司缴纳增值税同比增加，附带征收的相关城建税、教育附加费等税种相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4,065.84	5,467,916.02	-98.83%	主要系本期公司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2,234,111.01	1,570,466.71	42.26%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324,135.76	15,176,892.78	53.68%	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659,270.72	6,344,020.79	-42.32%	主要系2014年2月份卓凌科技融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35.70%的股权，认购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增发的股份，相应少数股东权益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b>现金流量表项目</b>	<b>2014年1-6月</b>	<b>2013年1-6月</b>	<b>变动幅度</b>	<b>原因说明</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7,054.06	149,363,872.02	33.54%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利润提升并且通过增加借金方式控制采购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707,066.26	-55,429,295.84	812.35%	主要系本期公司本期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支付相关的股权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29,284.05	-21,094,079.30	1742.78%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相关的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31,065.08	72,828,615.16	-44.6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菲安妮有限公司所支付的股权款所致。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